附件3 ：当前疫情防控要求

根据国家和省、市疫情防控的总体部署和最新要求进行动态调整，请各位考生及时关注并严格遵守。

(一)考生应主动了解和遵守江西省、赣州市疫情防控相关规定，加强防疫知识学习，做好个人防护。资格复审和面试期间，合理安排出行和食宿，主动减少外出和不必要的聚集、人员接触，加强自我健康管理。

(二)请考生务必在考前或入赣前通过微信、支付宝等渠道和“赣服通”平台申领“赣通码”，来(返)赣考生应提前填报“赣通码”内入赣(返乡)登记信息。

(三)境外、省外来(返)赣的考生应根据疫情防控要求，合理安排行程。

1.境外考生应至少提前28天抵达国内;

2.省外考生密切关注居住地疫情情况，根据防控政策要求合理安排时间入赣。

(四)考生有以下情形的，须提供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经现场医务人员评估同意后入场参加考试：

1.资格复审、面试前14天内有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;

2.资格复审、面试前7天内出现发热、干咳、嗅觉减退等异常状况的;

3.从事进口物品搬运、运输、存储和销售等相关工作的，资格复审、面试前14天内直接接触过涉疫进口冷链食品或其他涉疫物品的;

4.其他按规定应提供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情形。

(五)有以下情形者不得参加资格复审、面试：

1.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，新冠病毒无症状感染者;

2.密切接触者、密切接触者的密切接触者。

(六)考生应积极配合做好现场防疫工作。特别是面试当天应预留充足入场时间。进入资格复审地点、面试考点时，应提供有效身份证件及其他证明材料查验，并接受体温测量和“赣通码”核验。体温查验<37.3℃，“赣通码”显示绿码(当日更新)，且健康状况无异常的考生，可入场参加面试(资格复审)。

(七)考生排队等待查验时要注意保持安全距离，除核验身份等需摘除口罩的情形外，均应全程佩戴口罩。并服从工作人员安排分批、错峰离场。

(八)面试(资格复审)过程中，考生若出现发热、咳嗽、咽痛、呼吸困难、呕吐、腹泻等异常状况，应立即向工作人员报告，按照防疫相关程序处置。

(九)考生凡有虚假或不实承诺、隐瞒病史、隐瞒旅居史和接触史、自行服药隐瞒症状、瞒报漏报健康情况、逃避防疫措施的，一经发现，一律不得参加面试(资格复审);造成不良影响和后果的，将依法依规追究相关责任。